

贵州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4 年 “今冬明春”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育 活动的工作提示函

各市（州）农业农村局：

在 2024 年春节来临之际，为进一步加大《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条例》普法和防非宣传力度，提升人民群众对非法集资的防范意识和识别能力，按照贵州省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4 年“今冬明春”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育活动的通知》的要求，近期将开展农业农村领域 2024 年“今冬明春”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育活动。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认真分析今年农业农村领域非法集资风险形势及特点，根据本辖区实际，在春节期间，积极开展针对性强、社会效果好的宣传教育活动，营造良好的舆论宣传氛围，并于 2024 年 2 月 18 日前将活动开展情况工作总结及宣传教育工作情况统计表报省农村经济经营管理站。

联系人及电话：周娅莎 0851-85283345

电子邮箱：941356748@qq.com

贵州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附件：2024 年“今冬明春”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育工作情
况统计表

贵州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24 年 1 月 11 日



填表说明：1. 宣传活动是指通过深入机关单位、社区、农村、校园、商圈、网点等开展的活动等。

2. 表中项目未开展的填写“0”，表中未列举的创新宣传方式可在“其他”一栏中进行列举。

3. 表中参与群众人数=互动宣传覆盖人数+进社区、机关单位、农村、校园、商圈、网点宣传总人数